

关于惠州惠阳大坑县级自然保护区范 围和功能分区调整方案

一、调整背景

500千伏陆丰甲湖湾电厂3、4号机组扩建项目接入系统工程和500千伏深汕至现代（皇岗）线路工程已被列入广东省2023年重点建设项目计划（粤发改重点〔2023〕72号），同时被国家能源局列入“十四五”电力规划项目（国能综函电力〔2023〕20号），作为一项重要的能源工程，关系大局，意义深远。项目建成后可有效缓解汕尾、惠州、深圳所处的珠三角东部区域用电负荷，完善500千伏电网结构，提高供电可靠性和电能质量，该工程的建设是必要的。

二、调整方案

本次自然保护区调整将工程在保护区内的塔基永久占地区域调出保护区范围，调出区域面积共计0.7275公顷，同时将惠州惠阳大坑县级自然保护区东侧森林质量良好的区域并入保护区实验区，调入区域面积共计0.7275公顷，实现占补平衡的要求。详见附图。

三、调整结果

调整前后，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及实验区范围保持不变，调出调入区域均涉及实验区。调整后，保护区核心区面积736.43公顷，占总面积的40.64%，保护区缓冲区面积205.19公顷，占总面积的11.32%，保护区实验区面积870.47公顷，占总面积的48.04%。

附图1 惠州惠阳大坑县级自然保护区范围调整方案示意图

附图1 惠州惠阳大坑县级自然保护区范围调整方案示意图

